

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8月20日9:00在公司富森创意大厦B座21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15日以电话、邮件、书面通知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的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林祥主持，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报出2018年1-6月财务报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XYZH/2018CDA6024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《审计报告》，2018年1-6月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2,835,425.99元，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91,163,628.64元。2018年1-6月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

200,042,927.44 元；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，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为 163,568,872.60 元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948,519,953.31 元。

公司拟以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445,063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22,531,500.00 元，不进行股份转增和送股。

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的相关规定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如果本预案经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则公司将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的 2 个月内实施利润分配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郫县富森木业有限公司向公司无偿转让商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经审议，公司与郫县富森签署《商标转让协议》属于关联交易。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加强商标权在内的知识产权的保护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和长远的发展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遵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 号）的相关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、负债总额、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同意严奉强先生辞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职务，决定提名余洪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，并提请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选举余洪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《关于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5）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日